第一章 招标公告

北二环 2026—2028 年度房屋零星维修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北二环 2026—2028 年度房屋零星维修工程(以下称"本项目")已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项目概况

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于 2001 年 10 月 26 日建成通车,主线长 38.5km,自西向东走向,西起江高镇,途径蚌湖镇、人和镇、太和镇、萝岗镇,东止火村。起点与西二环高速及广清高速相连,终点与东二环高速及广深高速公路相接,沿线与机场高速、京珠高速、广河高速、广惠高速及 106 国道、105 国道、324 国道、省道 114 线等干线公路相交,并连接成网。北二环 2026—2028 年度房屋零星维修工程地点为管理中心、北二环改扩建工程建设管理处及六个收费站,六个收费站分别为水沥收费站、蚌湖收费站、北村收费站、石湖收费站、长平收费站、香雪收费站,该房屋零星维修具有不确定、种类零散及位置分散、服务半径长等特点。

(2) 招标范围

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管理中心、改扩建工程建设管理处及下属 6 个收费站 2026-2028 年度房屋零星维修,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收费广场雨棚工程、票亭工程以及水电安装工程等修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3年(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2.3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1个合同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业绩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并

在财务、信誉、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均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⁴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事业单位除外),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3.5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每日 9: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按下述要求进行投标登记:

将以下填写并加盖公章的资料的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 <u>WSL@GZ,JZGCZX. COM</u>(以到达邮箱时间为准)。

- ①项目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
- ②付款截图。

投标人将上述资料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后,自行登陆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同)进行投标登记。

4.2 按附件 4 的要求进行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时间以费用到账时间为准,招标文件每套 500 元,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完成上面投标登记后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同时满足上述要求, 方视为投标登记成功,招标代理将招标文件纸质版以邮寄形式寄出至投标人填写的地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且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2月17日10时30分, 投标人应于当日10时00分至10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

¹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

³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⁴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也予以认可。

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具体开标室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栏为准)。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越秀交通数智采购平台(https://ipur.yuexiutransport.com/)、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 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 (https://ygcg.gzggzy.cn/p92/index.html)上发布。如媒体公告发布内容不一致者,以广 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登记成功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名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延长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时间内,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参与投标登记。 (2) 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和龙环库路 79号

邮政编码: 510540

联系人: 孙先生八言

电话: 020-32615863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道北环路87号2号楼

邮政编码: 511431

联系人: 文工

电话: 020-36240419

电子邮箱: WSL@GZJZGCZX. COM

异议受理单位: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和龙环库路79号

邮政编码: 510540

联系人: 孙先生

电话: 020-32615863

监督部门:广州市北二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纪检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和龙环库路79号

电话: 020-32615862

邮政编码: 510540

2025年 月 日

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至附录5

附件 2: 评标办法

附件 3: 项目登记表

附件 4: 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说明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